

杭州全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杭州全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的披露工作，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5月6日起被暂停转让，披露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5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。

自暂停转让以来，公司积极推进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于2019年6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1）及其他相关公告。目前导致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事由已消除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7月5日开市起恢复转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全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7月4日